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2016-2017年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八次報告

I. 會議

社會服務委員會（下稱「社委會」）於2017年3月14日舉行第八次會議。

II. 強積金「預設投資策略」簡介

2.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下稱「積金局」）就題述事宜作出簡介。社委會冀積金局繼續優化強積金計劃，包括下調行政費用及增加社區宣傳教育，以加強計劃對市民退休生活的保障。

III. 邀請加入社會福利署轄下地區協調委員會

3. 社委會同意委派代表加入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轄下的五個地區協調委員會，詳情如下：

屯門區家庭及兒童福利服務協調委員會	吳鑠珮女士、蘇偉聯先生
屯門區安老服務地區協調委員會	陳文華議員、曾慶忠先生
屯門區康復服務地區協調委員會	陳文華議員、甘文鋒議員
屯門區推廣義工服務地區協調委員會	余大偉先生、曾嘉麗女士
屯門區青少年服務地方委員會	朱偉明先生、賴嘉汶女士

IV. 冷氣設備應納入標準教學設施

4. 社委會就題述事宜作出討論。委員對安裝及保養空調設施會對學校構成沉重負擔表示關注，故促請教育局考慮將冷氣設備納入標準教學設施，並議決於下次會議續議此項議題。

V. 要求加強醫院殘障人士友善設施及增加資源解決人手流失問題

5. 社委會分別收到「要求加強青山及屯門醫院殘障人士友善設施」及「要求增加資源解決醫院人手流失問題以提升醫療質素」兩份討論文件，由於上述議題均與醫療資源分配事宜相關，並同由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負責，故於會上作合併討論。

6. 委員促請醫管局增加人手，以及就院內無障礙主任和醫務社工的職責作清晰定位，以增加對殘障人士的支援。此外，委員就醫療資源分配不平均的

情況再次表示關注，指出新界西的人均醫療資源遠遠不及九龍中及港島西。經討論後，社委會議決去信社署及醫管局，以反映委員的意見。

VI. 要求儘速安排劉伍英空置校舍作為特殊教育用途

7. 社委會就題述事宜作出討論。委員指教育局於 2015 年表示會將劉伍英空置校舍改作特殊教育用途，故不滿現時局方表示不會落實有關建議。此外，委員亦就匡智會晨崗學校的擴建進度、屯門區特殊學校的學額、輪候人數，以及輪候時間等作出查詢。社委會請教育局以書面回覆上述的查詢。

VII. 要求檢視「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的服務機制事宜

8. 社委會就題述事宜作出討論。委員表示上述計劃自 2008 年起推出，其後一直深受家長歡迎，但數據顯示屯門區服務供應不足，故建議社署增撥資源，以吸引更多保姆加入上述計劃。

VIII. 要求檢視「居家安老服務」

9. 社委會就題述事宜作出討論。委員建議當局應研發智能化的社區安老系統，以及為長者鋪設家居智能網絡系統，以便於有需要時通知他們的家人及相關機構提供支援。

IX. 要求加強屯門區公營夜間門診服務

10. 社委會就題述事宜作出討論。委員建議醫管局於屯門區增加夜間門診名額及設立 24 小時門診服務，並指屯門區的普通科門診診所數目一直落後於規劃標準。經討論後，社委會議決去信食物及衛生局及醫管局，以反映委員的意見。

X. 社會服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工作匯報

11. 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的召集人計劃於來年推廣向患有認知障礙長者所提供的服務。

12. 教育及青少年服務工作小組的召集人表示，教育局、地政總署及規劃署已就凱莉山的事宜作出回覆，並已夾附於工作小組的報告中予委員參閱。

13. 社委會一致通過轄下三個工作小組的工作報告。

XI. 教育局屯門區學校發展組報告

14. 有委員對屯門區中學的收生人數表示關注，並查詢 2018 年屯門區小學生的入學人數。社委會請教育局以書面回覆有關上述數據。

XII. 2017-2018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資助計劃

15. 屯門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確認接受社委會的邀請合辦活動，並會於 3 月底前提交計劃書予社委會考慮。

XIII. 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在地區推廣低鹽低糖飲食文化資助計劃

16. 社委會通過成立非常設工作小組跟進上述活動的撥款。工作小組定名為「推廣健康飲食工作小組」，而曾憲康議員則當選為工作小組的召集人。

XIV. 2017-2018年度康復服務公眾教育活動

17. 社委會通過由醫療及復康服務工作小組跟進上述活動的撥款。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7年4月12日

檔號：HAD TM DC/13/30/SSC/2